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約用人員報酬標準表

單位：新臺幣元

酬 金 年 資 級 別	學 士 (二技)	碩 士
第 一 級	<u>36,885</u>	<u>41,209</u>
第 二 級	<u>37,604</u>	<u>41,927</u>
第 三 級	<u>38,323</u>	<u>42,640</u>
第 四 級	<u>39,047</u>	<u>43,721</u>
第 五 級	<u>39,754</u>	<u>44,802</u>
第 六 級	<u>40,479</u>	<u>45,871</u>

附註：

- 一、本校約用人員依學歷核支報酬，並按年度工作考核結果晉支級別，但任職未滿一年或報酬已達最高薪者，不予晉級。
- 二、本校約用人員於任職期間取得較高學歷者，於繳交最新學歷證明文件之次月起改依較高學歷第一級核支報酬；依較高學歷核支報酬未滿一年，考列甲等時，不再晉薪級。
- 三、原以五專(二專)學歷進用者，每月支給32,274元，惟不逐年晉薪。
- 四、本校行政助理之酬金依勞動基準法基本工資之1.1倍支給，如有不足10元之畸零數均以10元計。
- 五、本校園藝技術員及技術行政人員之酬金由用人單位專簽陳請校長核定。
- 六、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專案人員參照本表辦理敘薪，惟不逐年晉敘。
- 七、約用人員派兼督導職務津貼依公務人員薦任第8職等主管加給每月支給。
- 八、本表自民國114年1月1日起實施。